股票代號: 6152

# ② Prime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Prime Electronics & Satellitics Inc.

# 一百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册

時間: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東園路 69 號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餐廳

## **B** 錄

壹、開會程序	· 1
貳、會議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4
伍、討論事項	5
陸、臨時動議	5
柒、散會	5
捌、附件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9
三、九十九年度各項決算表冊	10
四、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21
五、『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22
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23
玖、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6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	28
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	32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比率	41
五、其他說明事項	42

## 壹、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會

## 貳、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議程

- 一、時 間: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 二、地 點: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東園路 69 號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餐廳
- 三、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及出席率
- 四、主席致詞
- 五、報告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監察人審查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 六、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二)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 七、討論事項

- (一)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 (二)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6~8頁【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決算表冊,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9頁 【附件二】。

第三案: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說 明:一、本公司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對外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對象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本期最高背	期末餘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到 豕公 叩 石 梱	兴本公司關係	書保證餘額	融資背書保證	其他背書 保證	報告與近期別務
Pro Kroadnand (K V I) Inc	本公司 100%持 股子公司	244, 900	231, 310	無	8. 77%
Prime International Services Ltd.	本公司 100%持 股子公司	128, 800	116, 720	無	4. 43%
欣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99.21% 持股子公司	50,000	50, 000	無	1. 90%

##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財務報表業 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送請監察人審查竣事。
  - 二、各項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10~20頁【附件三】。

決 議:

第二案: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 明: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依公司章程分配如下:

- 一、法定盈餘公積 38,543,011 元、股東紅利 277,111,916 元。
- 二、提撥新台幣 277,111,916 元分配股東現金股利,即現金股利每股約配發新台幣 1.81 元。
- 三、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如因主管機關之命令而有必要調整分配表時,依該命令內容逕行變更之;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員工認股權憑證依發行及認股辦法執行認股者,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分股東會通過後訂定配息基準日。

四、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21頁【附件四】。

決 議:

##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

說 明:為配合公司營運發展,擬修訂本公司部分章程。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 本手冊第22頁【附件五】。

決 議:

第二案: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核議。(董事會提)

說 明:一、配合實務執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作業,原訂定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擬修訂部分之條文。

> 二、檢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23~25 頁【附件六】。

決 議: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

## 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的一年中,對公司的全力支持,在此謹代表百一電子向各位股東致上最深的敬意與感謝!

本公司九十九年的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8,515,135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之 6,263,702 仟元,增加 2,251,433 仟元,增加比率為 35.94%;合併營業收入方面,九十九年度為 11,883,881 仟元,較九十八年度之 8,475,480 仟元,增加 3,408,401 仟元,增加比率為 40.21%;稅後純益部分為新台幣 385,43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53 元,較九十八年度之稅後純益 327,419 仟元,增加 58,011 仟元,增加比率為 17.72%,綜觀主要原因為:

- 1. 衛星通訊傳輸產品整體出貨量較九十八年度增加,且美洲市場與歐洲市場高階機種銷售 持續增加下,衛星通訊傳輸產品營業收入較九十八年度成長。
- 2. 數位機上盒產品 (STB) 在中國、印度等新興市場出貨明顯成長,歐洲市場也增加高畫質(High Definition)數位機上盒出貨量,帶動公司整體營收成長動能。
- 3. 數位前端系統產品與 WiMax 產品,透過子公司北京加維通訊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在大陸市場開發上屢有斬獲,營業額均有成長。

以上表現,證明百一電子因應競爭環境挑戰的堅強實力,把握機會全力增進公司營運、整合產品開發,務實經營,一方面改良設計,降低成本,一方面加速開發新產品,以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產品競爭力。

百一電子所有同仁仍將以更敬業的精神,以嶄新的格局,積極開拓百一電子未來的里程,提高公司附加價值及競爭力。

#### 兹將九十九年度經營績效報告如後:

####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 (一)營業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項目	99 年度	9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8,515,135	6,263,702	2,251,433	35.94%
營業毛利	875,811	712,731	163,080	22.88%
營業費用	417,110	455,485	(38,375)	(8.43)%
營業淨利	458,701	257,246	201,455	78.31%
營業外收入	187,225	172,179	15,046	8.74%
營業外支出	181,282	47,040	134,242	285.38%
本期淨利	385,430	327,419	58,011	17.72%

(二)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9 年度	98 年度
	營業收入淨	額	8,515,135	6,263,702
財務收支	營業毛利		875,811	712,731
	稅後淨利		385,430	327,419
	資產報酬率	(%)	11.34	11.07
	股東權益報	酬率(%)	15.22	14.20
1985 A.1 Ab 1.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30.00	18.32
】 獲 利 能 力 】	比率(%)	稅前純益	30.39	27.24
	純益率(%)		4.54	5.23
	每股稅後盈	餘(元)	2.53	2.20

註:每股盈餘係按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 (四)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投入之研發費用	150,169	159,826
營業收入淨額	8,515,135	6,263,702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	1.76%	2.55%

## 2.最近二年度研發成果

#### (1)98 年度

(1)70 ·1 /文	
產品	研發成果
	1.完成開發 GPS LNB,GPS-BOX
	2.開發完成印尼 S-band 雙輸出 LNB
衛星通訊	3.開發完成 DTV Phase-5 LNB,MoCA compliance,one cable solution
傳輸系統	4.開發完成 8 input/ 8output one cable Multiswitch
產品	5.開發完成 MOCA 4×4 bridge
	6.完成開發 Monoblock 10 degree LNB
	7.開發完成 5 input/ 4output one cable Multiswitch
數位視訊	1.完成開發印度市場第一代之 H.264 SD STB Phase 2 及 Phase3 衛星接收
	機。
特换品及	2.完成開發義大利 HD 與 SD MHP 地面廣播接收機
<b>製</b> 位削端 系統產品	
尔然座山	4.完成開發台灣有線電視數位接收機,HDTV +Cable Modem

#### (2)99 年度

產品	研發成果
	1.開發 1W 發射機結合現有 Ku – band LNB 進入 VSAT 市場。
<b>年日活</b> 加	2.開發完成新型鎖相迴路 LNB。
倒生进乱 <b> </b>	2. 開發 元 成 和 至 顕 相 旦 路 LNB。 3. 開發 一 系 列 Ka - band、Universal、Single、Twin LNB。
文口	4.開發二次反射式蝶型大線4輸出 LNB。
<b>座</b> 印	5.四進兩出,4個 Userband 的 Multiswith 可提供4台 Unicable STB 與一
	台傳統 STB 使用。

產品	研發成果
	1.開發數位前端專用機 5000P。
	2.開發整合型數位前端專用機架式系統 DMM-1000。
	3.開發數位前端訊號壓縮專用機 5000EC。
	4.針對環保節能需求,於各機種皆導入待機低功耗功能。
批公田山	5.完成開發北歐市場需求的 DVB-T/DVB-S2 雙模機型
數位視訊	6.完成開發第一個英國市場需求的 DVB-T2 freeview HD 數位接收機及
轉換器及	freeview HD DVR 數位接收機
数似刖跖	7.完成開發義大利市場需求的 DVB-T/IP 雙模 DVR 接收機
<b>系</b>	8.完成開發台灣有線電視系統需求的 整合型 DVR+CM 接收機
	9.完成開發義大利市場需求的 multi-tuner DVR / Push VOD 接收機
	10.完成開發第一個義大利市場需求的 HD DVB-S2 MHP 接收機
	11.完成開發義大利市場需求具聯網電視功能的 DVB-T/IP 雙模接收機
	12.完成開發德國市場需求支援 Hbbtv 的 DVB-S2/IP 雙模接收機

#### 二、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公司未來發展策略將會朝下列目標努力:

- (一)提升營運獲利能力,創造最大股東價值。
- (二)保持彈性應變能力,執行創新多樣價值。
- (三)實現卓越公司治理,追求企業永續經營。

#### 三、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新技術的演進快速,若訊息掌握無法適時,將喪失產品開發的先機。
  - 因應措施:因應產品及市場差異化特性,加強市場資訊的收集。
- (二)外銷依存度高,易受匯率變動影響獲利表現。

因應措施:採穩健保守之外匯管理方式,進行匯率鎖定動作,增加美元負債或轉入美金 定存以賺取利息,來因應匯率之變動。

(三)市場競爭激烈,產品有降價壓力。

因應措施:朝高獲利的利基產品研發,領先推出新產品,並提昇各製程生產效能與良率, 降低生產成本,以維持較高的獲利。

(四)關鍵性技術研發時間長或取得不易。

因應措施:一方面持續與國際知名大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取得新技術;另一方面,積極培育研發人才,以留住優良人才。

(五)政府為因應整體企業環境和金融環境,持續實施改革,接連推出幾項法令和會計公報, 目的是讓企業能具國際的競爭力和租稅公平性。

因應措施:本公司本著穩健經營的原則,在各項稅務和會計法規的適用都採取保守的原則,且在新法令的推行下,對公司的透明度會大幅提昇,整體而言更是邁向國際化的重要一步。

最後,再次由衷地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客戶以及努力不懈的同仁們,對你們長期的支持與鼓勵,謹致上最誠摯的謝忱!並祝各位

####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許錦輝



總經理:謝德崇



會計主管:沈冷珍



##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 兹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表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志銘會計師與洪茂益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財務報告,經本監察人詳予審查,認為尚無不符之情事,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如上,敬請 鑒核。

#### 謹 致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百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謝東連

徐世漢

陳永清神

中華民國一百年三月四日

型 ERNST & YOU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International Trade Buliding Taipei World Trade Center 9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Taipei, Taiwan 11012 R.O.C.

■ Tel: 886 2 2720 4000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新修訂 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另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 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張哉張ざ、毅



會計師

洪茂益为为为



中華民國一○○年三月一日



	A A		トーパート	7 - 1 - 4	ーーナン・ラ	1		見られています		ハーバーー	1	ノー・ナーー	1
大馬	金叶科目	所註	金額	%	金額	%	大馬	會計革目	所能	金額	%	金額	%
11xx	活動音楽						_	流動鱼債					
1100	四个女公将用令 日令女公将用令	一及四.1	\$402.311	10.32	8786.669	25.99		( 対	19及六	\$560.520	14.37	\$40.000	1.32
0 0	19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20				00000			2 年 年 7 年				7 - 0	
1120	馬衣非據学鎖	一及四3	11,775	0.30	8,242		2140	馬右散教		541	0.01	1,914	0.0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4	1,560,903	40.03	511,118	16.89	2150	應付帳款淨額一關係人	#	139,661	3.58	•	
1150	應收帳款淨額一關係人	二及五	507,994	13.03	271.574	8.97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1	39.216	1.01	30,914	1.02
1160			23,348	090	99,364		2170	<b>東午参</b> 田	二及四12	142.363	3 65	165 057	5 46
1100	( ) ( ) ( ) ( ) ( ) ( ) ( ) ( ) ( ) ( )	F	22,509	1 00	161 360		200	ままな は 世		088	000	2096	000
0011	木方部を美一恵おく・・・・・・・・・・・・・・・・・・・・・・・・・・・・・・・・・・・・	4	73,098	1.69	191,380		1777	為 15 15 16 15 16 15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16		000	20.0	760,7	60.0
120x	存貨净額	二及四.5	1,347	0.03	19,981	99.0	2261	预收货款		66,942	1.72	51,799	1.71
1260	損在救過		1,176	0.03	1,201	0.0	227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仁公司債	四.10	1	•	11,886	0.39
1280	其余治學治療		12,306	0.31	14 174		2272	一年內型祖之中祖年於	11	83 520	2 14	108 366	3 58
2001	次ではなが	-	10.460	10.0	6 5 1 4		1000	するよう 1 2 2 1 2 2 1 m 1 2 2 m	:	000	200	4616	910
1286	局外門在於其兩爭發	一久四.21	18,462	0.47	6,514		7280	共的流動貝質		1,929	0.05	4,615	0.13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长	4,362	0.11	4,791	0.16		流動負債合計		1,035,572	26.55	417,243	13.79
	流動資產合計		2,617,682	67.12	1,884,988	62.27							
							24xx	馬斯奇倫					
,	1	1				•		W W W W W	;	0		0	
14xx	泰金及投資						7470	<b>快期</b> 借款	II.	139,667	5.58	129,684	4.28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1,088,681	27.92	972,244	32.12		長期負債合計		139,667	3.58	129,684	4.28
1425	指公中哲妙治教		33 287	0.85		•							
1 4 0 0	57 - TO		26,23	20.0	088 96			44844					
1480	ス成本館画へ制器画角		30,332	0.94	30,880	î	-	<b>术</b> 有 更 位					
	基金及投資合計		1,158,500	29.71	1,009,124	33.3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2	25,279	0.65	25,279	0.84
							2861	源江戶洋物鱼作等館	- 2 四 21	39 704	1 02	11.559	0.38
	** *** *** *** *** *** *** *** *** ***	1					0000				1 0	16 400	190
XXCI	回人其座	一、国ンダバ					7999	长州农贝耳坝	- 人国・O	22,606	0.38	15,490	0.51
1501	十七		90,934	2.33	90,934	3.00		其他負債合計		87,589	2.25	52,328	1.73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52,396	1.35	52,331	1.73							
1531	· · · · · · · · · · · · · · · · · · ·		16,412	0.40	10,641	990		6 体 4 4		1 262 828	32 38	500 255	10.80
1001	100 to 10		10,412	24.0	15,041	0.0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202,020	32.30	0.67,660	12.60
1537	模具設備		1,590	0.04	1,590	0.05							
1551	運輸設備		499	0.01	499	0.02	31xx	股本	四.13				
1561	おおく		0 067	0.03	0 410			+ 78 22 87 85		1 520 050	20.21	1 403 078	16.30
1301	がなる。		0,00,0	0.23	01+'0			自地从水本		1,326,930	12:66	0/6,504,1	00:00
1631	相質改良		1		2,438			資本公積	四.14				
1681	其色设备		51,070	1.31	47,335	1.56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29,086	11.00	416,332	13.75
	5. 大心中		221 868	69 5	223 178	737	32.13	<b>建協公当侍魏培滋備</b>		129 875	3 33	129 875	4 29
160	\$ . H . L		2000	(2) (2)	(20) 100		0900	これは、文はなり		306	100	000	
CYCI	10 14 o 4 · Xw		(103,302)	(70.7)	(101,027)		2200	<b>大州</b>		COT	0.01	160	0.01
1672	預付設備款		1		-		3270	<b>今</b> 併溢額		15,113	0.39	15,113	0.50
	固定資產净額		117,906	3.02	121,551	4.02	3272	認股權		1	•	2,070	0.07
							328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4,167	0.11	4,167	0.14
17xx	無形資產						3282	<b>共</b> 6		4,991	0.13	4,991	0.17
1750	<b>海照李縣氏</b> 木	20日本1	5 272	0.14	9 848	0.32	_	保留股条					
		1			0	1		*************************************	31 0	223		200 33	106
,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0100	济人 组 京 公 並 、 、 、 、 、 、 、 、 、 、 、 、 、 、 、 、 、 、	0.1	//6,00	77.7	00,000	0.1
18xx	<b>平</b> 有 本 本							未分配组除	11.1	408,610	10.48	336,718	11.12
1820	存出保證金		323	0.01	1,251		_	股束權益其他項目					
1830	遞延費用	1	40	•	159	0.0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	27,121	69.0	58,193	1.92
	其他資產合計		363	0.01	1,410	0.05		股東權益合計		2,636,895	67.62	2,427,666	80.20
	資產總計		\$3,899,723	100.00	\$3,026,921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899,723	100.00	\$3,026,921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b>- 報表附</b>	1 年)					

民國九 及民國九 (金額均









			九十九年	 度	九十八年	度
代碼	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8,509,775	99.93	\$6,335,239	101.14
4170	減:銷貨退回		(1,826)	(0.02)	(3,958)	(0.06)
4190	銷貨折讓		(12,974)	(0.15)	(67,579)	(1.08)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8,494,975	99.76	6,263,702	100.00
4600	<b>券務收入</b>		20,160	0.24	-	_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19及五	8,515,135	100.00	6,263,702	100.00
5000	<b>營業成本</b>	五			, ,	
5110	銷貨成本		(7,639,324)	(89.71)	(5,550,971)	(88.62)
5910	營業毛利		875,811	10.29	712,731	11.38
6000	營業費用	五				
6100	推銷費用		(112,867)	(1.33)	(157,381)	(2.5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54,074)	(1.81)	(138,278)	(2.21)
6300	研究發展支出		(150,169)	(1.76)	(159,826)	(2.55)
0300	營業費用合計		(417,110)	$\frac{(4.90)}{(4.90)}$	(455,485)	(7.28)
6900	營業淨利		458,701	5.39	257,246	4.10
0900	宫未伊介		430,701	3.39	237,240	4.1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193		406	0.01
7110	_	二及四.6	173,554	2.04	119,414	1.9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3,334	2.04	· · · · · · · · · · · · · · · ·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二及四.10	12.470	0.16	5,811	0.09
7480	什項收入		13,478	0.16	46,548	0.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87,225	2.20	172,179	2.75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_	(8,790)	(0.10)	(9,881)	(0.16)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二及四.6	(752)	(0.10)	(2,001)	(0.10)
7560	大 · · · · · · · · · · · · · · · · · · ·	二及四.2	(164,045)	(1.93)	(20,906)	(0.33)
7630	光探領天   減損損失	二及四.6	(7,596)	(0.09)	(10,000)	(0.33) $(0.16)$
7880	~ ~ ~ ~ ~ ~ ~ ~ ~ ~ ~ ~ ~ ~ ~ ~ ~ ~ ~	一及四.0	* * * * * * * * * * * * * * * * * * * *	(0.09)	, , , ,	
7880			(181,282)	(2.13)	(6,253)	(0.1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81,282)	(2.13)	(47,040)	(0.75)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64,644	5.46	382,385	6.10
8110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1	(79,214)	(0.93)	(54,966)	(0.87)
9600	本期淨利	- 34 - 1.21	\$385,430	4.53	\$327,419	5.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2				
99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05		\$2.57	
9911	所得稅費用		(0.52)		(0.37)	
9950	本期淨利		\$2.53		\$2.20	
0050	extend to an II by ( - )	. 7 . 6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2	0.00			
99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99		\$2.47	
9911	所得稅費用		(0.51)		(0.36)	
9950	本期淨利		\$2.48		\$2.1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錦輝



經理人:謝德崇



會計主管:沈冷珍





				保留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項  目	附註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調整數	合計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1,304,360	\$539,143	\$34,702	\$226,921	\$79,561	\$2,184,687
九十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21,133	(21,133)		1
股票股利		65,327			(65,327)		1
現金股利					(130,654)		(130,654)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四.18	17,455	13,241				30,696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	四.13	16,836	20,558				37,394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508)		(508)
九十八年度淨利					327,419		327,419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11					(21,368)	(21,368)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03,978	572,942	55,835	336,718	58,193	2,427,666
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四.17						
法定盈餘公積				32,742	(32,742)		1
股票股利		112,318			(112,318)		ı
現金股利					(168,478)		(168,47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四.18	7,135	4,075				11,210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普通股	四.13	5,519	609'9				12,128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11				11
九十九年度淨利					385,430		385,430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1					(31,072)	(31,072)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28,950	\$583,637	\$88,577	\$408,610	\$27,121	\$2,636,895

.月三十一日 二月三十

(金額

及民國九十八 民國九十九

<u>lin</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註1: 董監酬勞3,804仟元及員工紅利28,531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894仟元及員工紅利44,202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經理人: 謝德崇

董事長:許錦輝



九十八年度		122	(217,497)	(19,000)	(2,059)	(606)	(5,182)	(238)	(244,763)			(155,000)	(33,626)	(42,116)	(130,654)	30,696	(330,700)		71,116	715,553	\$786,669			\$8,258	\$20,775			\$4,452	(2,393)	\$2,059		\$120,252	\$37,394	
九十九年度		429	(33,329)	(8,000)	(8,853)	928	(2,667)	•	(51,492)			520,520	•	(14,863)	(168,478)	11,210	348,389		(384,358)	786,669	\$402,311			\$8,054	\$54,695			\$7,041	1,812	\$8,853	\$(31,072)	\$83,520	\$12,128	
項目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增加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購置固定資產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遞延費用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發放現金股利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本期支付所得稅		支付現金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支付現金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數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轉列流數負債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增加(減少)數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服	報表附註)
九十八年度		\$327,419		10,817	8,229	(119,414)	•		10,000	6,132	2,803	(5,811)	(4,781)	117,938	155,934	(76,444)	186,306	(11,747)	365	(2,362)	13,162	2,443	(10,043)	(34,679)	7,027	63,967	(15,343)	3,102	11,559				646,57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九十九年度		\$385,430		10,686	7,362	(173,554)	33,214	752	7,596	•	242	•	(3,533)	(1,049,785)	(236,420)	76,016	87,662	18,634	25	1,868	(11,948)	•	(1,373)	139,661	8,302	(22,694)	15,143	(2,686)	28,145				(681,255)	
項  目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調整項目:	扩舊費用	各項辮提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取得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其他投資损失	減損損失	贖回公司債損失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應收帳款淨額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一流動(增加)減少	遞延所得稅資產一非流動(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一非流動增加(減少)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經理人: 雄德崇

董事長:許錦輝

##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錦輝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

## **■ Ernst&You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International Trade Building Taipei World Trade Center 9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Taipei, Taiwan 11012, R.O.C.

■ Tel: 886 2 2720 4000 Fax: 886 2 2757 6050 www.ey.com/tw

####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 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 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捐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 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 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 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 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 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 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 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 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 一日起依新修訂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此 致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87)台財證(六)第 65315 號

張志銘 提 心、



會計師

洪茂益为为为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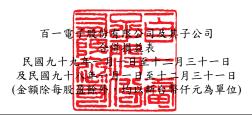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年三月一日



14.00   1.00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	ヨー十三	九十八年十二月	ヨー十三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ヨー十三
発発性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発表を	代碼		附註		%		%	代碼	會計科目	附註		%		%
発発性が発表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発展を	11xx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展発性を発音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762,564	11.42	\$1,197,307	22.98	2100	短期借款	四.11及六	\$647,910	9.70	\$222,831	4.2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3	298,161	4.46	63,319	1.22	2140	應付帳款		2,498,050	37.40	1,782,836	34.23
編集機能 (	1140		二及四.4	2,349,436	35.17	1,274,126	24.46	215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井	18,965	0.29		,
条格 (2 1	1150	- 1	二及五	507,994	7.60	271,579	5.21	2160	應付所得稅	二及四.23	58,973	0.88	34,061	0.65
4年後後後後後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160	其他應收款		84,251	1.26	103,684	1.99	2170	應在費用	二及四.14	345,569	5.17	309,844	5.95
	1180	其化應收款一關係人	井	22,614	0.34	309	0.01	2224	應付設備款		2,145	0.03	2,779	0.05
発発が発表を表現できる。 (2.20 2.21 18.06 0 2.3 34.00 1 0.65 2.27 2.0 4.00 1 0.65 2.27 34.00 1 0.65 2.27 34.00 1 0.65 2.27 34.00 1 0.65 2.27 34.00 1 0.65 2.27 34.00 1 0.65 2.27 34.00 1 0.65 2.20 34.00	120x	存貨淨額	二及四.5	1,473,094	22.05	1,084,282	20.82	2261	預收貨款		90,424	1.36	77,674	1.49
	1260	預付款項		60,114	06.0	86,463	1.66	227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二及四.12		1	11,886	0.2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5,059	0.23	34,003	0.6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13	83,520	1.25	108,366	2.08
条金表表質 (2.4 kg) (4.4 kg) (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3	18,860	0.28	6,514	0.13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0,162	1.35	61,309	1.18
	129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	4,362	0.07	4,791	0.09		流動負債合計		3,835,718	57.43	2.611.586	50.14
#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流動資產合計		5,596,509	83.78	4,126,377	79.22							
									長期負債					
	14xx	基金及投資	及						長期借款	四.13	139,667	2.09	129,684	2.49
現在機能的資本         工程         36.532         0.5         3.6         0.8         5.0         4.4600         0.8         5.0         4.4600         0.8         5.0         4.4600         0.8         5.0         4.4600         0.7         3.5         0.0         1.5         0.0         0.0         1.5         0.0	1421	採権益法之長期投資		45,730	89.0				長期負債合計		139,667	2.09	129,684	2.49
以成本書號本金本解資產         第2.65         10.55         18.00         18.00         25.00         18.00         25.00         18.00         25.00         18.00         34.90         0.01         55.24         0.00         18.52         4 人格經查         4 人格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44,640	98.0							
最後を表表に置きる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532	0.55	36,880	0.71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         二、四7及次         90.934         1.75         36.20         市人保险金         1.559         6.01         1.559 <th< td=""><td></td><td>基金及投資合計</td><td></td><td>82,262</td><td>1.23</td><td>81,520</td><td>1.57</td><td>2810</td><td>應計退休金負債</td><td>二及四.14</td><td>25,881</td><td>0.39</td><td>26,446</td><td>0.51</td></th<>		基金及投資合計		82,262	1.23	81,520	1.57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14	25,881	0.39	26,446	0.51
局定度產業         一、四7及六         90,934         136         90,934         175         286         進化的作件的情報的情報         一及四23         39,704         0.59         118,837           海底及應務的         本地 機器股價         本地 機器股價         中								2820	存入保證金		549	0.01	582	0.01
年起 機能收備 機能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無限收備 其他收備 無限收備 其他收價 其一 其他收戶 其他收戶 其他收戶 其他收戶 其一 其他的 其一 其一 其他的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15xx	固定資產	二、四.7及六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二及四.23	39,704	0.59	11,559	0.22
発展及機器         有度及建築物質         551 70793         186         育作合計         自作合計         自作合計         4,041,519         60.51         2.779,887           環境投資機         展展投資機         展展投資機         工業の公債         125,929         1.35         1.86         12.292         2.36         13.2         2.36         13.2         2.36         13.2         2.36         13.2         2.36         13.2         2.36         13.2         2.36         13.2         2.37         3.44         4.44         0.05         3.12         3.24         4.44         0.05         3.12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14         3.24         4.44         0.05         3.24         4.44         0.05         3.14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1501	土地		90,934	1.36	90,934	1.75		其他負債合計		66,134	0.99	38,587	0.74
機能放棄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367,974	5.51	97,078	1.86							
機能技術 解析技術 解析技術 解析技術 解析技術 解析技術 展析技术 展标技术 展析技术 展标技术 展标技术 展标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技术 展析 展 展析技术 展析 展 展析技术 展析 展 展析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展	1531	機器設備		725,909	10.87	720,628	13.83		負債合計		4,041,519	60.51	2,779,857	53.37
## 20   1   10   10   10   10   10   10	1537	模具設備		124,293	1.86	122,929	2.36							
## \$\psi \psi \psi \psi \psi \psi \psi \psi	1551	運輸設備		10,190	0.15	10,551	0.20		股本	四.15				
報信股股         According         Ac	1561	弊公政循		29,672	0.44	49,418	0.95	3110	普通股股本		1,528,950	22.89	1,403,978	26.95
東地震情報         上級の報報         1263.283         3.94         26.3495         3.04         5.06 3.210         每村販業通信         4.05 0.86         6.42         416.32         4.16.3	1631	租赁改良		926'29	1.02	68,555	1.32		資本公積	四.16				
成本令計 兼定主義 (817,779)         (13.05) (817,767)         (15.73) (13.05)         1.53 (13.05)         1.54 (13.05)         1.53 (13.05)         1.53 (13.05)         1.54 (13.05)         1.53 (13.05)         1.54 (13.05)         <	1891	其他設備		263,283	3.94	263,495	5.06		發行股票溢價		429,086	6.42	416,332	7.99
減工資料         減工資料         (3.7.79)         (13.6)         (8.1.767)         (13.6)         (8.1.767)         (13.6)         (8.1.767)         (13.6)         (8.1.767)         (13.6)         (8.1.767)         (13.6)         (8.1.767)         (9.4.4.4.4.4.4.4.4.4.4.4.4.4.4.4.4.4.4.4		成本合計		1,680,211	25.15	1,423,588	27.33	321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29,875	1.94	129,875	2.49
未完工程         5.208         1.13         2.89,167         5.55         3.270         动股權權的權格本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7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23         15,113         0.03         15,113         0.03         4,167         0.06         4,167         0.06         4,167         0.06         4,167         0.07         4,991         0.07         4,991         4,991         4,991         0.07         4,991         4,991         4,991         4,991         0.07         4,991         4,	15X9	減:累計折舊		(871,779)	(13.05)	(817,767)	(15.70)	3260	長期投資		405	0.01	394	0.01
預付收儀款         1,970         0.04         1,970         0.04         1,970         0.04         3,772         38.8 kg kg         4         1,67         0.06         4,167         0.06         4,167         0.07         4,991           無形資產 合併商祭 合併商祭 合併商祭 上本伯保證本 主和保證本 主和保證本 主和保證本 主和保證本 主和保證本 其化資產合計         二人四,8         1,322         1,123         1,28         1,28         其格 中心配表 中心的表 五名配。 2,666,94         1,100         0.04         33.8         排除公司機能付向。 未存配盈格公報 中心可限來推進合計         0.17         88,577         1,336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4,991         0.07         2,112         0.07         2,427,666         0.07         2,121         0.07         2,427,666         0.02         2,427,666         0.02         2,429,267         0.02         2,429,267         0.02         2,423,668         0.02         2,423,668         0.02 <t< td=""><td>1671</td><td>未完工程</td><td></td><td>75,208</td><td>1.13</td><td>289,167</td><td>5.55</td><td>3270</td><td><b>合併溢價</b></td><td></td><td>15,113</td><td>0.23</td><td>15,113</td><td>0.29</td></t<>	1671	未完工程		75,208	1.13	289,167	5.55	3270	<b>合併溢價</b>		15,113	0.23	15,113	0.29
無形資産金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1672	預付設備款		5,880	0.09	1,970	0.04	3272	認股權		1	•	2,070	0.04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上房間)         二及四8         14,368         0.22         19,007         0.36         33.28 33.33         未完盈餘公積 未完配餘公積 (上房間)         四.17         88,577         1.33         55,835           台件商券 台件商券 上供商券 其地資產合計         二及四.9         63,072         19,007         0.36         33.0         并完盈餘公積 11.6         四.17         88,577         1.33         55,835           其他資產 建成所得稅資產令計         二及四.9         77,440         1.16         73,361         1.40         3420         精絲集調整數 中公司股東構組合計         二、2,636,895         39.47         2,427,666         38.73         36.10         少數股權 建格內得稅資產令計         二、2,636,895         39.47         2,427,666         39.47         2,429,267         38.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429,267         39.47         2,638,082         39.47         2,429,267         39.47         39.49         2,429,267         39.49         2,429,267         39.49         2,429,267         39.49         39.49         39.49         39.49         39.49         39.49         39.49         39.49 <t< td=""><td></td><td>固定資產净額</td><td></td><td>889,520</td><td>13.32</td><td>896,958</td><td>17.22</td><td>3281</td><td><b>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b></td><td></td><td>4,167</td><td>90.0</td><td>4,167</td><td>80.0</td></t<>		固定資產净額		889,520	13.32	896,958	17.22	3281	<b>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b>		4,167	90.0	4,167	80.0
# 電影	ţ	1 5 4							本()   ()   ()   ()   ()   ()   ()   ()		4,991	0.07	4,991	0.10
電子機能を ・ 大き により     15.3     35.83.9       電子機能を ・ 大き により     15.3     35.83.9       土地使用権 上地使用権 ・ 大き により     15.4     15.4     15.4     15.4     15.4     15.4     15.3     35.83.9       土地使用権 ・ 大き により     一人の口 ・ 大き により     1.3     1.3     1.3     35.718     18.3     18.0     1.4	XX/I	無形/海痛 电弧光谱 "二	ţ		0	1000	0	÷	<b>宋昭 解条</b> : 计4 4 4 5 5 4 4	ţ	t			į.
上地使用者 上地使用者 上地使用權 上地使用權 其他資產合計         二人四9         63,072 77,440         1.16 77,440         1.16 73,361         1.00 1.04         3.50 34.7         1.00 40         1.16 36.079,601         1.00 30.13         1.00 30.13         1.00 30.13         1.10 30.10         1.10 30.10         1.00 30.10	05/1	<b>治腦狀態及本</b> 人名卡朗	1人国:8	14,368	0.22	118	0.36	3310	浙天國縣公益 + 〇日由於		7,5,88	1.33	55,835	1.0/
上地質產金計         一人以 (2)         (3.44)         (3.45)         (3.45)         (3.45)         (3.44)         (3.45)         (3.44)         (3.45)         (3.44)         (3.45)         (3.44)         (3.45)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4)         (3.45)         (3.44	1760	· 中主 西美	¢	. 50	' 3	118	' 3		米尔男组祭 非非非常的	W.19	408,610	6.12	336,718	0.40
其他資產         工作的         1.30         不均效性量         1.40         不均效性量         1.40         <	79/1	<ul><li> ・ ・ ・ ・ ・ ・ ・ ・ ・ ・ ・ ・ ・ ・ ・ ・ ・ ・ ・</li></ul>	Ŕ	05,0/2	1.16	24,230	1.04		灰米崙 旬末的東田 电非动能直转转	1	101.70	0,0	50 103	-
其他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資產     工程的公司				0#,//	1.10	100,07	1.40		元益农中 起射数 自今世界申茲34人4	١	7 636 905	20.40	20,193	11.12
存出保险金 應定費用 通知 運転費用 二及四.1025,450 3920.38 0.0118,029 3,057 30,0680.34 0.060.34 3,057 30,9080.34 0.19 30,9080.34 0.82 30,9080.34 0.830.34 0.900.32 30,9080.19 30,9080.19 0.590.19 30,0000.59 30,0000.10 35,209,1240.10 100,000.50 35,209,1240.10 100,000.03 35,209,1240.03 36,679,6010.04 100,000.03 35,209,1240.04 100,000.03 35,209,1240.04 100,000.03 35,209,1240.04 100,000.03 35,209,124		世 名 添 赤							与公司 及不备间心 引令录码接		1.87	79.47	1,427,600	16.00
- 連延費用		水 引		25 450	0.38	18 029	0 34		ノ炎が高いる中の事権が今中		2 638 082	39.02	2 429 267	46.63
催失禁冷解 進延所得稅資產冷額 二及四.10 其化資產合計 資産總計 資産總計		<b>派死者用</b>	1	392	0.01	3,057	90.0							
進程所得稅資產净額         二及四23         8,028         0.12         9,822         0.19         6,59         6,59         100.00         \$5,209,12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6,679,601         100.00         \$5,209,124		催收款淨額	二及四.10	'	1		-							
其他資產合計     33.870     0.51     30,908     0.59       產機計     \$6,679,601     100,00     \$5,209,124     100,00     \$6,679,601     100,00     \$5,209,124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二及四.23	8,028	0.12	9,822	0.19							
產總計 86,679,601 100,00 85,209,124 100,00		其他資產合計		33,870	0.51	30,908	0.59							
		產		\$6,679,601	100.00	\$5,209,12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679,601	100.00	\$5,209,124	100.00







			カナカケ	- 庄	九十八年	府
代碼	項目	附註		- 及 %	金額	·及 %
	· · · · · · · · · · · · · · · · · · ·	177 社	並一領	/0	並一領	/0
4110	當無收入   銷貨收入		\$11,969,957	\$100.72	\$8,744,210	103.17
4170	湖貝收八   減:銷貨退回		(36,306)	(0.30)	(170,301)	(2.01)
4170	が		(49,770)	(0.30) $(0.42)$	(98,429)	` /
4130	新貝折環 營業收入淨額	二、四.21及五	11,883,881	100.00	8,475,480	$\frac{(1.16)}{100.00}$
5000	宮兼收八净額  營業成本	一 : 四.21及五	11,003,001	100.00	0,4/3,480	100.00
5110		五	(10.072.726)	(94.77)	(7.056.172)	(92.25)
5910	銷貨成本 營業毛利	<u> </u>	<u>(10,073,736)</u> 1,810,145	<u>(84.77)</u> 15.23	<u>(7,056,172)</u> 1,419,308	(83.25) 16.75
6000	営業モ利   營業費用		1,010,143	13.23	1,419,308	10.73
6100	営業質用   推銷費用		(195,043)	(1.64)	(220,666)	(2.60)
6200	推鋼頁用   管理及總務費用		(644,023)	(5.42)	(548,620)	(6.48)
6300				(2.64)	(293,812)	
0300	研究發展支出		(313,616)			(3.47)
6900	營業費用合計 		(1,152,682)	(9.70)	(1,063,098)	<u>(12.55)</u> 4.20
0900	營業淨利		657,463	5.53	356,210	4.20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宮黒外収八及利益   利息收入		2,422	0.02	1,997	0.02
7110	利忌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_	4,932	0.02	1,99/	0.02
7320		一 二、四.2及四.12	4,932	0.04	5,811	0.07
748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什項收入	一、四.2及四.12	54,243	0.46	102,206	1.21
/480	什填收入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1,597	0.46	110,014	1.21
	宮 亲 外 收 八 及 利 益 合 計		61,397	0.32	110,014	1.3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宫亲外貿用及俱天   利息費用	_	(9,810)	(0.08)	(10,340)	(0.12)
7522	利忌買用   其他投資損失	1 1 1 1	(9,810) (752)	(0.08)	(10,340)	(0.12)
7530		<del>-</del>	, ,		(2.452)	(0.0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公格提及	<del>-</del>	(13,173)	(0.11)	(2,453)	(0.03)
7560	<b>兌換損失</b>	二 二及四.6	(146,356)	(1.23)	(21,201)	(0.25)
7570 763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6	(13,544)	(0.12)	(7,727)	(0.09) (0.12)
7880	滅損損失	一及四.0	(7,596) (4,250)	(0.06)	(10,000)	
/000	什項支出		(4,250) (195,481)	(0.04)	(8,391) (60,112)	$\frac{(0.10)}{(0.7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93,481)	(1.65)	(00,112)	(0.7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23,579	4.40	406,112	4.79
	繼續宮兼毕位祝朋 净利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3	(138,161)	(1.16)	(77,506)	(0.91)
		一次臼.23	\$385,418	3.24	\$328,606	3.88
3700	歸屬於		Ψ505,410	J.4T	Ψ320,000	2.00
9600			\$385,430	3.24	\$327,419	3.86
9400	少數股權淨(損)利		\$383,430 (12)	3.2 <del>4</del>	1,187	0.02
8900	合併總純益		\$385,418	3.24	\$328,606	3.88
3700	ロ // <i>**</i> で加		Ψ505,410	3.44	ψ320,000	3.0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4				
9910	<del>                                   </del>	一及臼.24	\$3.44		\$2.73	
9910	極領宮兼平位稅用淨利   所得稅費用		(0.91)		(0.52)	
8900	所得稅資用   合併總純益		2.53		2.21	
9400	少數股權淨利		2.33		-	
9600	少数股權凈利   母公司股東之純益		\$2.53		(0.01) \$2.20	
7000	マムリ双个〜池皿		Ψ4.33		φ∠.∠υ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24				
991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一人口.27	\$3.37		\$2.63	
9910	極頻宮栗平位杭州河内   所得稅費用		(0.89)		(0.51)	
8900	所待稅負用   合併總純益		2.48		2.12	
9400	合併總純益   滅:少數股權淨利		2.40		-	
9400			\$2.48		(0.01) \$2.11	
3000	今公司 <u>限</u> 不 <b>人</b> 們		\$2.40		\$2.11	
		 (請參閱合併財務	和丰以計)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許錦輝



經理人:謝德崇



會計主管:沈冷珍





		合 計	\$2,188,670		1	1	(130,654)	30,696	37,394	(508)	327,419	1,187	(21,368)	(3,569)	2,429,267		ı	1	(168,478)	11,210	12,128	11	385,430	(12)	(31,072)	(402)	\$2,638,082
		少數股權	\$3,983									1,187		(3,569)	1,601									(12)		(402)	\$1,187
	累積換算	調整數	\$79,561										(21,368)		58,193										(31,072)		\$27,121
	3 盈餘	未分配盈餘	\$226,921		(21,133)	(65,327)	(130,654)			(508)	327,419				336,718		(32,742)	(112,318)	(168,478)				385,430				\$408,610
(位)	保留	法定盈餘公積	\$34,702		21,133										55,835		32,742										\$88,577
(金 <b>都空列(西加亳)</b> 位)		資本公積	\$539,143					13,241	20,558						572,942					4,075	609'9	11					\$583,637
		股本	\$1,304,360			65,327		17,455	16,836						1,403,978			112,318		7,135	5,519						\$1,528,950
		附註		四.19				四.15	四.12				11			四.19				四.15	四.12				1		
		項          目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九十七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法定盈餘公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可轉讓公司債換發普通股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九十八年度母公司股東權益淨利	九十八年度少數股權淨利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九十八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法定盈餘公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可轉讓公司債換發普通股	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數	九十九年度母公司股東權益淨利	九十九年度少數股權淨損	外幣報表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股東權益變動數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 民國九十九

**F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百一種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註1:董監酬勞3,804仟元及員工紅利28,531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5,894仟元及員工紅利44,202仟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經理人:謝德崇



項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項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誉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統益	\$385,418	\$328,606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減少	429	2,093
調整項目:			<b>購置固定資產</b>	(202,366)	(320,141)
折舊費用	157,833	163,849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增加	(17,005)	(31,936)
各項攤提	16,042	18,279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8,000)	(19,000)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3,544	7,72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604	604
減損損失	7,596	10,000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減少	(6,817)	(8,722)
其他投資损失	752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7,421)	(10,178)
<b>赚回公司債損失</b>		6,132	土地使用權(增加)減少	(13,872)	1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932)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38)	(5,512)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173	2,45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0,686)	(392,792)
應付公司債折價攤提	242	2,803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	i	(5,81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淨減少	i	(1,402)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425,079	(189,711)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234,842)	(41,328)	扇回可轉換公司債		(33,626)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1,075,310)	(284,261)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14,863)	(42,116)
應收帳款淨額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236,415)	167,60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3)	(14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9,433	(68,958)	發放現金股利	(168,478)	(130,654)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增加)減少	(22,305)	(47)	少數股權股束權益變動數	(402)	(3,569)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388,812)	50,918	行使員工認股權憑證	11,210	30,69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6,349	52,83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2,513	(369,12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944	30,929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一流動(增加)減少	(12,346)	13,162	匯率影響數	3,155	(13,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一非流動(增加)減少	1,794	2,444			
合併商譽(增加)減少	118	2,5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34,743)	100,333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	(27,0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97,307	1,096,97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715,214	340,60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2,564	\$1,197,307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8,965	•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4,912	(71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35,725	88,962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之利息)	\$9,064	\$8,916
預收貨款增加(減少)	12,750	(1,971)	本期支付所得稅	\$98,108	\$51,16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8,853	5,73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565)	(209)	支付現金購置因定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一非流動增加(減少)	28,145	11,559	購置固定資產	\$201,732	\$322,379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34	(2,238)
			支付現金	\$202,366	\$320,14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在內型由兵由供對及權任公司俸權到遊動自備	883 520	\$120.252
			上 1772 7 2 2 2 1 2 1 4 7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2	\$11	\$(508)
			累積換算調整數增加(減少)數	\$(31,072)	\$(21,36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49,725)	875,47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128	\$37,394
		/ 34 A 00 A 14 14 14 14 14	\(\daggregar\)		
		(請参阅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炎表附註)</b>		



會計主管:沈冷珍

經理人: 謝德崇

董事長:許錦輝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均	ы	小計	合計	加加
期初未分配盈餘			23,179,647	
本期稅後淨利			385,430,106	
可供分配盈餘			408,609,753	
分配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分紅		38,543,011		
現金股利		277,111,916		每股約 1.81 元
			315,654,927	
期末未分配盈餘			92,954,826	

附註: 1. 法定盈餘公積: (327,418,553\*10%)= 38,543,011

2. 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385,430,106-38,543,011)\*15%= 52,033,064

3. 配發董監酬勞:(385,430,106-38,543,011)\*2%=6,937,742

負責人:

經理人: 促

德謝

會計主管:



##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
次			理由
第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	平 五 寸 頁 平 心 顿 C 两 析 日 市 <u>多</u> 相 心 儿 正	配合本
五	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未	10 剑 参 隐 以 一 英 以 亚 银 州 日 田 目 10 / 1	公司營
條	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壹億	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壹億	運發展需求
	伍仟萬元,分為壹仟伍佰萬股,每股面額	伍仟萬元,分為壹仟伍佰萬股,每股面額	1111 -110
	新台幣拾元,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	新台幣拾元,係預留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	
b-b-	股權時使用。	股權時使用。	W = 1 15
11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T	増 列 修 訂日期
_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四日第一	本早程於十華民國八十五十一月四日第一	可口朔
條	次修正。	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一日第二		
	次修正。	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三次修正。	第三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日第		
	四次修正。	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	本早程が下華民國八十九十五月一十五日 第五次修正。	
	<sup>第立 ス 16 止。</sup>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第六次		
	各主任以下中民國九十十日万九日 <b>第</b> 八天 修正。	修正。	
	~~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第		
	七次修正。	七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八日第八		
	次修正。	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八日第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八日第九	
	次修正。	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第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第	
	十次修正。	十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第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第	
	十一次修正。	十一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		
	二次修正。	二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十三		
	次修正。	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第十		
	四次修正。	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五		
	次修正。	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六次		
	修正。	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第十七次		
	修正。	修正。	
	修改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即生效力。	本章程於民國一百年六月十日第十八次修工。	
		<u>E ° </u>	

#### 百一電子(股)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條 次 第十二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處 第 + 理程序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條 (一) 交易種類: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 品,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 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交易契 約(如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 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點式契約 等)。衍生性商品區分為以交易為目的及 非以交易為目的。以交易為目的,係指 持有或發生衍生性商品目的在賺取商品 交易差價者,包括自營及以公平價值衡 量並認列當期損益之其他交易活動。非 以交易為目的,則指因前述以外目的而 從事交易活動者。 (二) 經營及避險策略:公司之避險操作策 略,應求整體內部先行沖抵軋平,以淨 部位為操作依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 易,應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應 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

> 險為主。 (三)權責劃分:

- 財務部普通會計:正確計算已實現 或未來可能發生的部位,依據交割 傳票及相關交易憑證,登錄會計帳。
- 稽核部門: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交易是否符合既定之交易流程及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範圍內。

(四)可從事契約總額與損失上限金額:

(H) 110 + 70	内心研究很大工	1亿亚一次
	非以交易為 目的交易佔 最近一季該 外幣營業收 入部位額	以交易為目 的交易佔最 近一季營業 收入
可從事契約	100%	10%
全部契約損 失上限金額	10%	50 萬美金

第十二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處 理程序

現行條文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 (二)經營及避險策略:公司之避險操作策略,應求整體內部先行沖抵軋平,以淨部位為操作依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應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

(三) 權責劃分:

- 1. 財務部資金管理:為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系統的樞紐,掌公司行生性商品生操作,部位的預測及產生資稅,等資訊。對收集資訊。對收集市場資訊、判斷趨與所變,數悉金融商品、規則與時數數。數是發展,以表達不動,與與時數數,與與時數數,與與時數數,與與時數數,以表數數,與與時數數,與與時數數,以表數數數,以表數數數數數。
- 財務部普通會計:正確計算已實現或未來可能發生的部位,依據交割傳票及相關交易憑證,登錄會計帳。
- 稽核部門: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交易是否符合既定之交易流程及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範圍內。

(四)交易額度:

- 非以交易為目的:依據公司每月份 各幣別資金需求部位為準,政策性 決定以三分之一為規避之金額,每 筆交易均應獲得高階主管人員及 董事長之核准方得為之。
- 以交易為目的:無論金額大小,每 筆交易均需獲得高階主管人員及 董事長核准方為之。其每筆交易風

依關訂訂契及約上額主規,定約個損限。管定重全損別失金機修新部失契之

修正理由

 
 個別契約損 失上限金額
 10%
 5萬美金

#### (五)績效評估:

- 1. 非以交易為目的:將公司每年編列 預算時訂定之年度經營目標列為績 效評估目標。交易人員應盡力達成 此一目標,並以此作為績效評估基 礎。每個月至少二次,交易人員須 提供衍生性商品部位評估報告予高 階主管人員作為管理依據。
- 以交易為目的:每週對所持有部位 應評估損益,並作成評估報告呈送 高階主管人員參考。

#### 二、作業程序:

- (一)財務部門操作人員需先填寫衍生性商品交易申請表註明交易名稱、買/賣金、期間、承作用途、交易明細、費用、交易對象、交易員、註明係避險或交易,經高階主管人員及董事長核准後,始可交易。
- (二)在收到交易單之後,確認人員須立即電話向交易對象確認交易內容,如發現任何瑕疵,須立即與交易員澄清。
- (三)經確認人員確認之後,交割員依據交易 單明細執行交割事項。
- (四)會計人員依據交割傳票及相關交易憑 證,製作會計分錄、登錄會計帳務。

#### 三、公告申報程序:

公司應依證管會規定於財務報告揭露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之相關內容,上櫃或上市後並應按月將截至上月底整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併同每月營運情形辦理公告並向主管機關指定網站申報。

#### 四、會計處理原則;

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均未交付本金,因此交易的金額無須計入資產負債表差。目前除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對遠期外匯有規範外,並無明確之會計準則規範衍生性商品僅供登錄明細,並每月計算已實現與未現損益報表之方式來處理。

#### 五、內部控制制度;

#### (一) 風險管理措施:

- 信用風險:交易對象以國際知名、 債信良好銀行為原則。
- 市場風險:以國際間普遍交易之金融商品為主,減少特別設計產品之使用。
- 3. 流動性風險:選擇交易量大、報價 能力強之銀行為主。
- 4. 作業風險:確實依照交易處理程序 作業,避免作業風險。

- 險在任何時間以不超過美金壹萬 元之損益評估為原則,並以此為停 指目標。
- 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總額(包括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人,限定為壹仟萬美元或等值臺幣,另全部契約損失上限限定為伍拾萬美元或等值臺幣。

#### (五)績效評估:

- 1. 非以交易為目的:將公司每年編列 預算時訂定之年度經營目標列為 績效評估目標。交易人員應盡力達 成此一目標,並以此作為績效評估 基礎。每個月至少二次,交易人員 須提供衍生性商品部位評估報告 予高階主管人員作為管理依據。
- 2. 以交易為目的:每週對所持有部位 應評估損益,並作成評估報告呈送 高階主管人員參考。

#### 二、作業程序:

- (一)財務部門操作人員需先填寫衍生性商品交易申請表註明交易名稱、買/賣金、期間、承作用途、交易明細、費用、交易對象、交易員、註明係避險或交易,經高階主管人員及董事長核准後,始可交易。
- (二)在收到交易單之後,確認人員須立即電話向交易對象確認交易內容,如發現任何瑕疵,須立即與交易員澄清。
- (三)經確認人員確認之後,交割員依據交易 單明細執行交割事項。
- (四)會計人員依據交割傳票及相關交易憑 證,製作會計分錄、登錄會計帳務。

#### 三、公告申報程序:

公司應依證管會規定於財務報告揭露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之相關內容,上櫃或上市後並應按月將截至上月底整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併同每月營運情形辦理公告並向主管機關指定網站申報。

#### 四、會計處理原則;

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均未交付本金,因此交易的金額無須計入資產負債表差。目前除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對遠期外匯有規範外,並無明確之會計準則規範衍生性商品僅供登錄明細,並每月計算已實現與未現損益報表之方式來處理。

#### 五、內部控制制度;

#### (一) 風險管理措施:

- 信用風險:交易對象以國際知名、 債信良好銀行為原則。
- 市場風險:以國際間普遍交易之金融商品為主,減少特別設計產品之使用。

5. 法律風險:與交易對象簽署之文件 以市場普遍通用契約為主,任何獨 特契約須經法務或律師之檢視。

#### (二) 內部控制:

- 1. 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確認與交 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 確認人員負責將交易憑證或合約登錄,定期與往來銀行對帳或查詢,並核對交易總額是否已超過規定之部位。
- 每月月底會計人員依當日收盤匯率 評估損益並製作報表,提供高階主 管人員參考。

#### (三) 定期評估及異常情形處理:

- 1.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 每週應評估一次,但若為業務需要 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 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高階主管人 員,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定期評 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措施是否適當 並確實依本處理程序辦理。
-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管理衍生性 商品之交易,監督交易及損益情 形,發現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 之因應措施,立即向董事會報告, 並應有獨立董事出席及表示意見。

#### 六、內部稽核制度:

- (一)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誨對「從事衍生性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
- (二)公司上櫃或上市後,應於次年二月底前將前項稽核報告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畫執行情形向證管會申報,並至遲於次年五月底前將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證管會備查。

七、公司上櫃或上市後,應將衍生性金融商品 執行情形於每季結束後提報最近期董事會報 告,且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 意見列入會議紀錄。

- 3. 流動性風險:選擇交易量大、報價 能力強之銀行為主。
- 4. 作業風險:確實依照交易處理程序 作業,避免作業風險。
- 法律風險:與交易對象簽署之文件 以市場普遍通用契約為主,任何獨 特契約須經法務或律師之檢視。

#### (二)內部控制:

- 1. 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確認與交 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 確認人員負責將交易憑證或合約 登錄,定期與往來銀行對帳或查 詢,並核對交易總額是否已超過規 定之部位。
- 每月月底會計人員依當日收盤匯率評估損益並製作報表,提供高階主管人員參考。

#### (三) 定期評估及異常情形處理:

-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 少每週應評估一次,但若為業務需 要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 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高階主 管人員,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定 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措施是 否適當並確實依本處理程序辦理。
-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管理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應有獨立董事出席及表示意見。

#### 六、內部稽核制度:

- (一)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 誨對「從事衍生性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 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
- (二)公司上櫃或上市後,應於次年二月底前將 前項稽核報告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 核計畫執行情形向證管會申報,並至遲於 次年五月底前將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 證管會備查。

七、公司上櫃或上市後,應將衍生性金融商品執行情形於每季結束後提報最近期董事會報告,且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意見列入會議紀錄。

附録ー

##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 二、本公司股東會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 (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 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 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 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五之一、股東常會之召集,應編製議事手冊,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 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 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公告方式為之。

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召開前之停止股票過戶日前公告受理股東之提案、受理處所及受理期間;其受理期間不得少於十日。

股東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超過三百字者(含標點符號),不予列入議案;提案股東應親自或委託他人出席股東常會,並參與該項議案討論。

本公司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日前,將處理結果通知提案股東,並將合於本條規定之議案列於 開會通知。對於未列入議案之股東提案,董事會應於股東會之議事手冊記載說明未列入之理 由,不另列入議程,亦不載明於議事錄。

五之二、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 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六、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 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 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 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 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 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 十七、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議案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股東擬提出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之附議,且提案人及附議人所代表之股權,至少應達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二,其議案內容得請主席或司儀代為宣讀。
-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 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訂前)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為 PRIME ELECTRONICS AND SATELLITICS INCORPORATION。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二、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三、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四、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五、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六、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七、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八、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灣省桃園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及辦事處。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就業務上需要得與有關企業對外相互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四條之一:本公司不得為他公司無限責任股東或合夥事業之合夥人,如為 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本公司所有轉投資總額得超過實收資 本額百分之四十以上,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 第二章 股 份

-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 新台幣壹拾元,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壹億伍仟 萬元,分為壹仟伍佰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拾元,係預留供認股 權憑證行使認股權時使用。
-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如擬以低於市價之認股價格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始得發行。
- 第五條之二: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 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出席 之股東會,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第 六 條:廢除。

- 第 七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經依法簽證後 發行。本公司公開發行之記名式股票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 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 七 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上市期間均 將不變動此條文。
- 第 八 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

## 第三章股東會

- 第 九 條:股東會分為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 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 之。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 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並公告之。 股東會之召集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 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 十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 範圍,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 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 規則」規定辦理。
- 第十一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 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二條之一: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議事錄應記載會 議之年、月、日、場所、議事經過要領及結果、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於會後 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前項議錄之製 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 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第 四 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九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力之人中 選任,連選得連任。前項董事中,獨立董事名額二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 推董事長一人及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 開會,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 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畫面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 (E-mail)或傳真方式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如遇緊急情事得隨時 召集之,並亦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 第十六條:本公司董監事之報酬,依各董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度、執行貢獻度並參酌同 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訂之。並得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 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 定辦理。

## 第六章會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屆營業年度終了後,由董事造具左列表冊,請求股 東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十九條:廢除。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 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按下列 順序分派之:

- 一、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
- 二、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 三、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除視業務需要酌予保留部分外,其餘 作為股東紅利。

前項盈餘分配案由董事會擬案提請股東會同意分派之。

上述員工紅利之發放對象得包含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從屬公司之員工,惟從屬公司員工分配之員工紅利以股票紅利為限。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考量所處產業持續成長之特性,為因應公司未來發展,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第 七 章 附 則

第廿一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七日。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四日第一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一日第二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第三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二日第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五日第五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第六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第七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八日第八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八日第九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四月三十日第十次修正。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第十二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十三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第十四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五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六次修正。

本章程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九日第十七次修正。 修改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即生效力。

百一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許錦輝

##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前)

#### 第一條 目的

建立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規範,確保公司各項資產之取得與處分皆經過適當評估與核准,落 實資訊公開,並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 第二條 法令依據

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之一暨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發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定之。

主管機關定義指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 第三條 資產範圍

本處理程序所稱資產之適用範圍如下:

- 一、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 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 二、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
- 三、會員證。
- 四、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
- 五、衍生性商品。
- 六、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
- 七、其他重要資產。

#### 第四條 本程序用定義如下:

- 一、衍生性商品: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 衍生之遠期契約、選擇權契約、期貨契約、槓桿保證金契約、交換契約, 及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所稱之遠期契約,不含保險契 約、履約契約、售後服務契約、長期租賃契約及長期進 (銷)貨合約。
- 二、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指依企業併購法、金融控股公司法、金融機構合併法或其他法律進行合併、分割或收購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或依公司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六項規定發行新股受讓他公司股份(以下簡稱股份受讓)者。
- 三、關係人: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以下簡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所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規定者。
- 四、子公司: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及第七號所規定者。
- 五、專業估價者: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 產估價業務者。
- 六、事實發生日: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 七、大陸地區投資:指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 合作許可辦法規定從事之大陸投資。
- 八、本處理程序所稱之「子公司」,係指下列由本公司海內外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
  - (一)本公司直接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
  - (二)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三)本公司直接及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超過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九、本處理程序所稱之「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準,往

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十、本處理程序所稱之「最近期財務報表」,係指公司於得或處分資產前依法公開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

#### 第五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評估程序

- 二、有關資產取得或處分之評估,屬有價證券投資或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由執行單位成立投資評估小組,進行可行性評估後方得為之;屬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由各單位就取得或處分目的、預計效益等,進行可行性評估後,送財會單位依據計劃內容執行及控制;屬會員證及無形資產由總經理指定負責人或成立專案小組負責評估,提報相關資料並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如係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並應依本處理程序規定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
- 三、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之財務報表或其他相關 資料,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如取得或處分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櫃 檯買賣中心買賣之有價證券、私募有價證券及會員證、無形資產,且交 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 計師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
- 四、除與政府機構交、自地委建、租地委建,或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若取得或處分不動產及其他固定資產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先洽請客觀公正之專業估價者出具估價報告,並按本處理程序之資產估價程讫辦理。
- 五、本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 第六條 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

#### 一、價格決定方式及參考依據

- (一)取得或處分已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依當時之交易金額決定之。
- (二)取得或處分非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權益證券,應 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未來發展潛力及參考當時交易價格議 定之。
- (三)取得或處分非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固定收益證券,應考量當時市場利率、債券票面利率及債務人債信後議定之。
- (四)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應參考公告現值、評定價值、鄰近不動產實際交易價格、鑑定結果等議定之。
- (五)取得或處分其他固定資產,應以比價、議價或招標方式擇一為之。
- (六)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應考量其可產生之效益,參酌當時最近之成交價格定;取得或處分專利權、著作權、商標權、特許權等無形資產,應參考國際或市場慣例、可使用年限及對公司技術、業務之影響議定。
- (七)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參酌期貨市場交易狀況、匯率及利率走勢等。
- (八)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考量其業務性質、每股淨值、資產價值、技術與獲利能力、產能及未來成長潛力等。

####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 - 授權額度及層級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於下列情形由權責單位於授權範圍內裁決之,但屬於 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規定情事者,應先報經股東會同意:

(一)有價證券之取得或處分: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下者,由總經

理核准,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並提報最近期董事會追認。惟若取得或處分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之股票、公司債、私募有價證券,且交易金額達公告標準者,則應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始得為之。另大陸投資則應經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執行,並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核准後,始可進行。

- (二)本公司固定資產之取得,依本公司採購管理作業程序處理。固定資產之處分則依資產管理程序處理。
- (三)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依本處理程序備妥相關資,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
- (四)不動產之取得或處分,除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新台幣壹仟萬(含) 元以下決行,事後再報董事會追認外,須經董事會通過後為之。
- (五)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及無形資產,其金額在新台幣壹仟萬元以下者,由總經理核准,超過新台幣壹仟萬元者,應呈請董事長核准,並提報董事會追認之。
- (六)衍生性商品之取得或處分:

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請依照本處理程序第十二條之相關規定辦理。

- 1. 非以交易為目的:依據公司每月份各幣別資金需求部位為準,政策性決定以 三分之一為規避之金額,每筆交易均應獲得董事長或總經理核准始得為之。
- 以交易為目的:無論金額大小,每筆交易均需獲得董事長或總經理核准方可 為之。其每筆交易風險在任何時間以不超過美金壹萬元之損益評估為原則, 並以此為停損目標。
- 3. 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總額(包括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 限定為壹仟萬美元或等值臺幣,另全部契約損失上限限定為伍拾萬美元或等值臺幣。
- (七)依法律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而取得或處分之資產,依本處 理程序第十三條之相關規定辦理。
- (八)其他:應依內控制度及核決權限規定之作業程序辦理。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前項規定或其他法律規定應經董事會通過者,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時,依規定將取得或處分資產交易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 第七條 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執行單位

本公司屬有價證券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執行單位為財務單位及董事長或總經理指定之人員;不動產暨其他固定資產之執行單位則為使用單位及相關權責單位;會員證及無形資產之執行單位由總經理指定負責人或成立專案小組;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則由董事長或總經理指定執行單位。取得或處分資產經依規定評估及取得核可後,即由執行單位進行訂約、收付款、交付及驗收等交易流程,並視資產性質依內控制度相關作業流程辦理。另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及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並應依本處理程序第十一~十三條規定辦理。

#### 第八條 公告及申報

- 一、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有下列情形者,應按性質依規定格式,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一) 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
  - (二)從事大陸地區投資。
  - (三) 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 (四)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損失達所訂處理程序規定之全部或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
  - (五)除前四款以外之資產交易,其交易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

億元以上者。但下列情形不在此限:

- 1、買賣公債。
- 以投資為專業者,於海內外證券交易所或證券商營業處所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關係人, 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
- 5、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前項交易金額依下列方式計算之:

- (1) 每筆交易金額。
- (2) 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 (3)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 金額。
- (4) 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交易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依本程序規 定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 二、本公司應按月將本公司及其非屬國內公開發行公司之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 品交易之情形依規定格式,於每月十日前輸入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
- 三、本公司依前項規定公告申報之交易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 將相關資訊於主管機關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一) 原交易簽訂之相關契約有變更、終止或解除情事。
  - (二)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未依契約預定日程完成。
- 四、本公司之子公司應公告申報事宜: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公告申報之標準者,應於 事實發生之日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依規定於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作業。
  -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二十」,係以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 五、公告申報程序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行公告申報時,於董事會決議日或事實發生日起二日內,由財務單位擬定公告稿,呈請總經理核准後,按本程序規定辦理公告事宜,並檢附相關資料向各相關單位申報。

- 六、本公司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錯誤或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 告申報。
- 七、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將相關契約、議事錄、備查簿、估價報告、會計師、律師或 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備置於本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者外,至少保存五年。

#### 第九條 資產鑑價或分析報告之取得

- 一、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租地委建, 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 新台幣三億元以上,應先取得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特定價格、或特殊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 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
  - (二) 交易金額達新台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估價者估價。
  - (三)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洽請會計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 1、估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交易金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2、二家以上專業估價者之估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 (四) 契約成立日前估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

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專業估價者出具意見書。

-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
- 三、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但該有價證券具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主管機關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 四、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會員證或無形資產交易金額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 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洽請會計師就交易價格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會計師並應依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辦理。
- 五、本公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估價報告 或會計師意見。
- 六、本公司取得之估價報告或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之意見書,其專業估價者及其估價人員、會計師、律師或證券承銷商與交易當事人不得為關係人。
- 第十條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
  - 一、本公司得購買本處理程序第三條之資產範圍。
  - 二、本公司購買非營業用不動產及短期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 30%為限。個別短期有價證券之投資金額以前開股東權益之 10%為 限。
  - 三、本公司投資長期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之股東權益之50%為限,但轉投資單一公司之投資金額以本公司股東權益30%為限。
  - 四、本公司之非以投資為專業之子公司,其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 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同以上各項之規定。
  - 五、本公司之以投資為專業之子公司,其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以該公司之淨值為上限。
- 第十一條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相關處理程序
  - 一、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或交換而取得不動產,應依第十條規定辦理外,並應依下列所述規 定辦理相關決議程序及評估交易條件合理性等事項。判斷交易對象是否為關係人時,除 注意其法律形式外,並應考慮實質關係。
  - 二、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將下列資料,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 之:
    - (一) 取得不動產之目的、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 (二) 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
    - (三)依規定評估預定交易條件合理性之相關資料。
    - (四)關係人原取得日期及價格、交易對象及其與公司和關係人之關係等事項。
    - (五)預計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交易之必要性及資 金運用之合理性。
    - (六) 本次交易之限制條件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三、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應按下列方法評估交易成本之合理性:
    - (一)按關係人交易價格加計必要資金利息及買方依法應負擔之成本。所稱必要資金利息成本,以公司購入資產年度所借款項之加權平均利率為準設算之,惟其不得高於財政部公布之非金融業最高借款利率。
    - (二)關係人如曾以該標的物向金融機構設定抵押借款者,金融機構對該標的物之貸放評估總值,惟金融機構對該標的物之實際貸放累計值應達貸放評估總值之七成以上及貸放期間已逾一年以上。但金融機構與交易之一方互為關係人者,不適用之。合併購買同一標的之土地及房屋者,得就土地及房屋分別按上列任一方法評估交易成本。
    - (三)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依前二款規定評估不動產成本,並應洽請會計師複 核及表示具體意見。

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免適用本條一、二、三款之規定,

但仍應依第十二條規定辦理:

- 1. 關係人係因繼承或贈與而取得不動產。
- 2. 關係人訂約取得不動產時間距本交易訂約日已逾五年。
- 3. 與關係人簽訂合建契約而取得不動產。
- 四、本公司依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時,應依本條第五項規定 辦理。但如因下列情形,並提出客觀證據及取具不動產專業估價者及會計師之具體合理 性意見者,不在此限:
  - (一) 關係人係取得素地或租地再行興建者,得舉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 素地依前項規定之方法評估,房屋則按關係人之營建成本加計合理營建利潤, 其合計數逾實際交易價格者。所稱合理營建利潤,應以最近三年度關係人營建 部門之平均營業毛利率或財政部公布之最近期建設業毛利率孰低者為準。
    - 同一標的房地之其他樓層或鄰近地區一年內之其他非關係人成交案例,其面積相近,且交易條件經按不動產買賣慣例應有之合理樓層或地區價差評估後條件相當者。
    - 3. 同一標的房地之其他樓層一年內之其他非關係人租賃案例,經按不動產租賃慣 例應有之合理之樓層價差推估其交易條件相當者。
  - (二)本公司舉證向關係人購入之不動產,其交易條件與鄰近地區一年內之其他非關係人成交案例相當且面積相近者。

前項所稱鄰近地區成交案例,以同一或相鄰街廓且距離交易標的物方圓未逾五百公尺或其公告現值相近者為原則;所稱面積相近,則以其他非關係人成交案例之面積不低於交易標的物面積百分之五十為原則;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不動產事實發生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

- 五、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如經按上述規定評估結果均較交易價格為低者,應辦理下列事項:
  - (一)應就不動產交易價格與評估成本間之差額,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予以分派或轉增資配股。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 投資者如為公開發行公司,亦應就該提列數額按持股比例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 條第一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二) 監察人應依公司法第二百十八條規定辦理。
  - (三)應將上述第一款及第二款處理情形提報股東會,並將交易詳細內容揭露於年報及 公開說明書。

本公司經依前項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俟高價購入之資產已認列跌價損失 或處分或為適當補償或恢復原狀,或有其他證據確定無不合理者,並經主管機關 同意後,始得動用該特別盈餘公積。

第十二條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相關處理程序

#### 一、交易原則與方針:

- (一)交易種類: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衍生性商品,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匯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品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如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點式契約等)。衍生性商品區分為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以交易為目的,係指持有或發生衍生性商品目的在賺取商品交易差價者,包括自營及以公平價值衡量並認列當期損益之其他交易活動。非以交易為目的,則指因前述以外目的而從事交易活動者。
- (二)經營及避險策略:公司之避險操作策略,應求整體內部先行沖抵軋平,以淨部位為操作依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應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為主。

#### (三)權責劃分:

財務部資金管理:為衍生性商品交易管理系統的樞紐,掌公司衍生性商品之操作,部位的預測及產生必須收集資料及業務部門所提資訊。對收集市場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熟悉金融商品、規則與法令、及操作的技巧等都必須隨時掌握,以支援本身及其他相關部門操作時參考。操作衍生性商品之交易人員及交

割人員應各自獨立。

- 2. 財務部普通會計:正確計算已實現或未來可能發生的部位,依據交割傳票及相關交易憑證,登錄會計帳。
- 3. 稽核部門:定期評估衍生性商品交易是否符合既定之交易流程及風險是否在公司容許承受範圍內。

#### (四)交易額度:

- 1. .非以交易為目的:依據公司每月份各幣別資金需求部位為準,政策性決定以三分之一為規避之金額,每筆交易均應獲得高階主管人員及董事長之核准方得為之。
- 以交易為目的:無論金額大小,每筆交易均需獲得高階主管人員及董事長核准 方為之。其每筆交易風險在任何時間以不超過美金壹萬元之損益評估為原則, 並以此為停損目標。
- 得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契約總額(包括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易為目的), 限定為壹仟萬美元或等值臺幣,另全部契約損失上限限定為伍拾萬美元或等值 臺幣。

#### (五)績效評估:

- 1. 非以交易為目的:將公司每年編列預算時訂定之年度經營目標列為績效評估目標。交易人員應盡力達成此一目標,並以此作為績效評估基礎。每個月至少二次,交易人員須提供衍生性商品部位評估報告予高階主管人員作為管理依據。
- 以交易為目的:每週對所持有部位應評估損益,並作成評估報告呈送高階主管人員參考。

#### 二、作業程序:

- (一) 財務部門操作人員需先填寫衍生性商品交易申請表註明交易名稱、買/賣金、期間、承作用途、交易明細、費用、交易對象、交易員、註明係避險或交易,經高階主管人員及董事長核准後,始可交易。
- (二) 在收到交易單之後,確認人員須立即電話向交易對象確認交易內容,如發現任何 瑕疵,須立即與交易員澄清。
- (三) 經確認人員確認之後,交割員依據交易單明細執行交割事項。
- (四) 會計人員依據交割傳票及相關交易憑證,製作會計分錄、登錄會計帳務。

#### 三、公告申報程序:

公司應依證管會規定於財務報告揭露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交易為目的及非以交 易為目的)之相關內容,上櫃或上市後並應按月將截至上月底整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併同每月營運情形辦理公告並向主管機關指定網站申報。

#### 四、會計處理原則;

衍生性商品交易時,均未交付本金,因此交易的金額無須計入資產負債表差。目前 除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四號公報對遠期外匯有規範外,並無明確之會計準則規範衍生性商 品僅供登錄明細,並每月計算已實現與未現損益報表之方式來處理。

#### 五、內部控制制度;

#### (一) 風險管理措施:

- 1. 信用風險:交易對象以國際知名、債信良好銀行為原則。
- 2. 市場風險:以國際間普遍交易之金融商品為主,減少特別設計產品之使用。
- 3. 流動性風險:選擇交易量大、報價能力強之銀行為主。
- 4. 作業風險:確實依照交易處理程序作業,避免作業風險。
- 5. 法律風險:與交易對象簽署之文件以市場普遍通用契約為主,任何獨特契約須經法務或律師之檢視。

#### (二) 內部控制:

- 1. 從事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確認與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 確認人員負責將交易憑證或合約登錄,定期與往來銀行對帳或查詢,並核對交易總額是否已超過規定之部位。
- 3. 每月月底會計人員依當日收盤匯率評估損益並製作報表,提供高階主管人員參

考。

- (三) 定期評估及異常情形處理:
  - 1.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但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避 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呈高階主管人員,董事會授權之 高階主管定期評估目前使用之風險管措施是否適當並確實依本處理程序辦理。
  - 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管理衍生性商品之交易,監督交易及損益情形,發現異常情事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應有獨立董事出席及表示意見。

#### 六、內部稽核制度:

- (一)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 誨對「從事衍生性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
- (二)公司上櫃或上市後,應於次年二月底前將前項稽核報告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畫執行情形向證管會申報,並至遲於次年五月底前將異常事項改善情形申報證管會備查。
- 七、公司上櫃或上市後,應將衍生性金融商品執行情形於每季結束後提報最近期董事會報告,且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意見列入會議紀錄。

#### 第十三條 企業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之處理程序

- 一、公司辦理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應於召開董事會決議前,委請會計師、律師或 證券承銷商就換股比例、收購價格或配發股東之現金或其他財產之合理性表示意見,提 報董事會討論通過。
- 二、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開發行公司應將合併、分割或收購重要約定內容及相關事項,於股東會開會前製作致股東之公開文件,併同前項之專家意見及股東會之開會通知一併交付股東,以作為是否同意該合併、分割或收購案之參考。但依其他法律規定得免召開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事項者,不在此限。 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任一方之股東會,因出席人數、表決權不足或其他法律
  - 麥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任一为之股東會,因出席人數、表決權不足或其他法律 限制,致無法召開、決議,或議案遭股東會否決,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應立即 對外公開說明發生原因、後續處理作業及預計召開股東會之日期。
- 三、參與合併、分割或收購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主管機關同意 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 參與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外,應 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
- 四、所有參與或知悉公司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之人,應出具書面保密承諾,在 訊息公開前,不得將計畫之內容對外洩露,亦不得自行或利用他人名義買賣與合併、分 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相關之所有公司之股票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五、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換股比例或收購價格除下列情形外,不得任 意變更,且應於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契約中訂定得變更之情況:
  - (一)辦理現金增資、發行轉換公司債、無償配股、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附認股權特別股、認股權憑證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二) 處分公司重大資產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行為。
  - (三)發生重大災害、技術重大變革等影響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情事。
  - (四)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任一方依法買回庫藏股之調整。
  - (五)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主體或家數發生增減變動。
  - (六)已於契約中訂定得變更之其他條件,並已對外公開揭露者。
- 六、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契約應載明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 公司之權利義務,並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 違約之處理。
  - (二)因合併而消滅或被分割之公司前已發行具有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已買回之庫藏股 之處理原則。
  - (三) 參與公司於計算換股比例基準日後,得依法買回庫藏股之數量及其處理原則。
  - (四) 參與主體或家數發生增減變動之處理方式。

- (五)預計計畫執行進度、預計完成日程。
- (六) 計畫逾期未完成時,依法令應召開股東會之預定召開日期等 相關處理程序。
- 七、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任何一方於資訊對外公開後,如擬再與其他公司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除參與家數減少,且股東會已決議並授權董事會得變更權限者,參與公司得免召開股東會重行決議外,原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案中,已進行完成之程序或法律行為,應由所有參與公司重行為之。
- 八、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有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本公司應與其簽訂協議,並依相關規定辦理。
- 九、資料留存與申報: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 賣之公司,應將下列資料作成完整書面紀錄,並保存五年,備供查核。

人員基本資料:包括消息公開前所有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或計畫執行 之人,其職稱、姓名、身分證字號(如為外國人則為護照號碼)。

重要事項日期:包括簽訂意向書或備忘錄、委託財務或法律顧問、簽訂契約及董事會等 日期。

重要書件及議事錄:包括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畫,意向書或備忘錄、重要契約及董事會議事錄等書件。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於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日起二日內,將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資料,依規定格式以網際網路資訊系統申報主管機關備查。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有非屬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者,上市或股票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應與其簽訂協議,並依上述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 相關人員違反本處理程序之規定時由主管機關及本公司相關之規定加以懲處或調整其 職務。
- 第十五條 對子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控管程序: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應依本處理程序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報本公司董 事會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子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提報本公司總經理核准。並於每月將上月份取得或處分資產及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以書面匯總向本公司申報。本公司之稽核單位應將子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列為每月稽核業務之必要項目。
  - 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如非屬公開發行公司,其取得或處分之資產達公告申報之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通知本公司,本公司並依規定於指定網站辦理公告申報。
- 第十六條 其他重要事項

本處理程序未盡事宜部分,依有關法令規定及本公司相關規章辦理。若主管關對取得或處 分資產處理程序有所修正原發佈函令時,本公司應從其新函令之規定。

第十七條 生效與修訂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交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若董事表示異議且有記錄或 書面聲明者,應將相關資料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討論,並充分考量獨立董事意見,將 其同意或反對之明確意見及反對理由列入董事會紀錄,修正時亦同。

##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比率表

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以及截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

一、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153,142,256 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之規定,公司實收資本額超過新臺幣十億元在二十億元以下者,其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百分之七點五(10,000,000 股),全體監察人不得少於百分之零點七五(1,000,000 股),但依該比率計算之全體董事或監察人所持有總數低於前款之最高股份總額者,應按前款之最高總額計之。公開發行公司選任之獨立董事,其持股不計入前項總額;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前項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二、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

截至100年04月12日之持股資料

單位:股

				'	
Jul 夕	選任	任期	現在持	有股份	
姓石	日期	(年)	股數	持股 比率	備註
許錦輝	98.6.10	3	6,913,213	4.51%	註 2
蘇種園	98.6.10	3	2,140,626	1.40%	註 2
謝德崇	98.6.10	3	5,391,449	3.52%	註 2
李樹枝	98.6.10	3	3,102,959	2.03%	-
壽明榮	98.6.10	3	460,984	0.30%	-
徐政義	98.6.10	3	0	0.00%	-
楊維楨	98.6.10	3	0	0.00%	-
全體董事持	<b></b> 有股數		18,009,231	11.76%	-
謝東連	98.6.10	3	1,869,541	1.22%	-
陳永清	99.06.09	2	151,665	0.10%	-
徐世漢	98.6.10	3	0	0%	-
全體監察人	持有股數		2,021,206	1.32%	-
體董事、監察	· 人持有股數		20,030,437	13.08%	-
	蘇種園 壽 養 楊 智 中 東 永 世 監 察 全 體 監 案 人	許錦輝98.6.10蘇種園98.6.10謝德崇98.6.10李樹枝98.6.10壽明榮98.6.10徐政義98.6.10楊維楨98.6.10全體董事持有股數謝東連謝東連98.6.10陳永清99.06.09	許錦輝98.6.103蘇種園98.6.103謝德崇98.6.103李樹枝98.6.103壽明榮98.6.103徐政義98.6.103楊維楨98.6.103全體董事持有股數33陳永清99.06.092徐世漢98.6.103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	姓名语期作期許錦輝98.6.1036,913,213蘇種園98.6.1032,140,626謝德崇98.6.1035,391,449李樹枝98.6.1033,102,959壽明榮98.6.103460,984徐政義98.6.1030楊維楨98.6.10318,009,231謝東連98.6.1031,869,541陳永清99.06.092151,665徐世漢98.6.1030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2,021,206	姓名選任 日期任期現在持有股份 股數許錦輝98.6.1036,913,2134.51%蘇種園98.6.1032,140,6261.40%謝德崇98.6.1035,391,4493.52%李樹枝98.6.1033,102,9592.03%壽明榮98.6.103460,9840.30%徐政義98.6.10300.00%楊維楨98.6.10318,009,23111.76%謝東連98.6.1031,869,5411.22%陳永清99.06.092151,6650.10%徐世漢98.6.10300%全體監察人持有股數2,021,2061.32%

註: 1.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自九十八年六月十日至一〇一年六月九日止屆滿。

2.董事及監察人之持股信託情形揭露如下:

100年04月12日

職	稱	姓名	受託人	信託股數(股)	信託股數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
董事	事長	許錦輝	陳美玲受許錦輝信託財產專戶	4,000,000	2.61%
董	事	蘇種園	賴映芬受蘇種園信託財產專戶	1,770,000	1.16%
董	事	謝徳崇	張雅萍受謝德崇信託財產專戶	3,900,000	2.55%

附錄五

## 其他說明事項

- 一、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 影響:截至本手冊刊印日止,本公司不需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 二、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等資訊:
  - (一)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本公司一百年擬議配發九十九 年度盈餘分配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52,033,064 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 6,937,742 元。
  - (二)本公司 99 年度員工紅利費用化估列員工紅利金額為新台幣 52,033,064 元,董監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6,937,742 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帳上估 列數無差異。

#### 三、其他說明事項:

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如下:

#### 說明:

- (一)依公司法第172條之一項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 (二) 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100年4月1日至100 年4月11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三) 本公司截至100年4月11日止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